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 期內收益約為人民幣491,1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人民幣566,000,000元減少13.2%；
- 期內毛利約為人民幣31,1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人民幣14,000,000元增加122.1%；
- 期內毛利率約為6.3%，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毛利率2.5%有所上升；
- 期內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6,4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虧損淨額人民幣204,000,000元有所減少；
- 期內淨虧損率約為1.3%，二零一五年同期的淨虧損率則為36.0%；
- 期內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0.5分，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每股虧損人民幣14.7分有所減少；
- 期內晶錠及晶片貨運總量約為166.2兆瓦，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197.7兆瓦減少約15.9%；
- 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63,300,000元以及保持現金及受限制現金結餘約人民幣178,500,000元；及
- 本集團將其淨債權比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8%下降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21.3%。

附註：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比較。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下為期內若干財務及業務摘要：

- 期內收益約為人民幣491,1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人民幣566,000,000元減少13.2%；
- 期內毛利約為人民幣31,1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人民幣14,000,000元增加122.1%；
- 期內毛利率約為6.3%，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毛利率2.5%有所上升；
- 期內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6,4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虧損淨額人民幣204,000,000元有所減少；
- 期內淨虧損率約為1.3%，二零一五年同期的淨虧損率則為36.0%；
- 期內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0.5分，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每股虧損人民幣14.7分有所減少；
- 期內晶錠及晶片貨運總量約為166.2兆瓦，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197.7兆瓦減少約15.9%；
- 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63,300,000元以及保持現金及受限制現金結餘約人民幣178,500,000元；及
- 本集團將其淨債權比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8%下降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21.3%。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賣方（「該等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該等賣方收購Joy Boy HK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最高總代價為人民幣130,000,000元。最高代價乃由訂約方經考慮（其中包括）獨立專業人士編製的估值報告所披露目標集團公平市值範圍中位數人民幣133,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十六個月的目標除稅前溢利人民幣80,000,000元及最高代價相對按年計目標綜合除稅前溢利的隱含倍數4.875倍後，基於所商議一般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達致。代價將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尋求股東授出的特別授權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46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方式支付（除非本公司在賣方同意下選擇以現金支付）。

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46港元較股份於買賣協議日期的收市價折讓約9.8%。假設須支付最高代價且將透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方式償付，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合共328,118,768股代價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代價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9.08%。收購事項須待多項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代價股份獲批准上市及買賣)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有關是項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的通函。

目標集團主要於中國提供項目開發服務及開發下游太陽能項目。其與一家於中國從事下游太陽能業務的中資公司訂立合作協議，以開發70兆瓦的下游太陽能項目。現時預期目標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完成約70兆瓦的下游太陽能項目，並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十六個月完成不少於300兆瓦的下游太陽能項目。

本公司有意探索機會擴展至下游太陽能業務，透過將下游太陽能業務與本集團現有上游太陽能業務進行整合從而創造協同效益。是次收購事項對本集團而言乃擴展至下游太陽能項目開發業務的良機。目標集團會為我們帶來所需專業知識及進行中項目，從而提升我們的溢利額及盈利能力。作為項目開發服務供應商，我們亦盡量減低資本開支需求。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認購方(「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154,651,306股本公司股份，每股作價0.46港元(「認購事項」)。認購事項的認購價較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前的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每股0.51港元折讓9.8%。認購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根據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專業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70,400,000港元，而配售淨價(扣除配售佣金以及所有其他費用及開支後)則為每股0.45港元。有關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的公佈。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把握本集團遇到的任何投資機會及撥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我們相信，交易為本公司引入具備雄厚財力及背景的知名投資者以及擴闊業務網絡提供寶貴機會，從而為本公司帶來策略價值。

鑒於當前行業環境，顯然實施嚴格財政紀律乃致勝關鍵。在完成認購事項後，我們的財務狀況得以進一步鞏固。此外，我們繼續實施均衡的財務計劃，為旗下業務營運提供支持。期內，我們實現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63,3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淨債權比率則為21.3%，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4.8%有所下降。穩健的財務狀況有助我們把握增長機會。

我們正投入額外資源提升旗下生產工序及培訓位於馬來西亞廠房的員工。我們預期，馬來西亞廠房的產能將於未來幾季繼續上升。馬來西亞的電力成本、工人平均工資及稅務優惠政策極具競爭力，有助我們繼續降低生產成本。此外，此舉亦有助我們降低有關中國與外國之間國際貿易衝突的風險及成本。我們預期潛在貿易衝突將繼續不明朗。我們是少數幾家以中國為基地而在海外建立生產設施的公司之一，因此我們將受惠於先驅優勢。考慮到馬來西亞生產設施所帶來的競爭優勢，我們會評估不同選擇方案，從而進一步擴大我們在當地的產能。

除本集團於低成本地區擴展產能的策略外，我們亦持續在供應鏈管理上實施成本削減策略。在過往年度，為保證穩定供應原材料，本集團已與兩名主要供應商（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人士）訂立數份不可撤銷的採購協議，據此，本集團承諾履行「照付不議」責任，在二零一八年之前的合約期間按先前釐定價格採購最低年度數量的原材料。在二零一六年初，本集團已與兩名主要供應商達成協議，其中一名主要供應商已同意豁免與最低年度數量及先前釐定採購價相關的條款，而另一名主要供應商已同意就接下來的採購降低先前釐定採購價，從而有助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起大幅降低風險及與長期採購協議相關的成本，此乃導致二零一五年產生巨額虧損及過往數年產生經營虧損的原因。此舉將令本集團在管理其供應鏈上更具靈活彈性，以適應市況及從日益下降的原材料現貨價中受惠。

透過不斷改良晶片技術、製造工序及轉換率以及擴展於馬來西亞的產能，我們得以持續降低其生產成本。我們預期成本將在馬來西亞的生產設施全面投產後進一步降低。先進技術推動的成本競爭力對本公司持續發展攸關重要。我們將專注融合創新產品及生產效益，以應對迅速發展及充滿競爭的太陽能產業。我們亦將善用晶片技術方面的優勢，在不影響品質的前提下減低成本，並為客戶創建價值。該策略有助我們在市場上脫穎而出，令我們得以長期持續發展。

我們現正與潛在客戶進行認證程序。我們發現開發N型太陽能電池產品的中國太陽能電池製造商的數目不斷增加，並可從中國資本市場籌得款項以為其擴展提供資金。我們相信，穩健的往績記錄令我們於市場上眾多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亦提高市場的入行門檻。

期內，面板及總體系統成本進一步下降。安裝光伏系統變得更加經濟實惠。由於市場數量及用戶類別持續增加，太陽能成本現下降至低於用戶支付費率。我們相信光伏系統成本較低將持續推動採用太陽能及長期市場增長。儘管中國及美國乃太陽能需求增長最強勁的終端市場，但眼見南美洲、東南亞、澳洲、非洲及中東亦增加採用及規劃光伏產品。我們亦欣然看到多個新興市場加大對分佈式發電項目的支持力度。我們預期，由於能夠符合該等項目嚴格的產品品質標準及可靠性的供應商鳳毛麟角，其將進一步抬高本業務入行門檻。我們對研發(「研發」)及交付高轉換效率晶片的深切承諾確保其在市場上的領先地位。展望未來，我們預期本集團將受惠於市場對高效產品需求日益增加的趨勢。

本集團有意維持其生產及銷售高效單晶太陽能晶片的現有業務。此外，我們擬將尋求機會拓展下游太陽能業務以整合旗下現有的上游太陽能業務。憑藉我們的領先技術、強大的品牌知名度以及優質及高度可靠的產品，我們定能好好把握在太陽能行業中出現的巨大商機並推動本集團日後的持續穩健增長。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支持及信任與管理層及各位員工的辛勤工作表示誠摯謝意。我們期待為股東創造更豐厚的價值及回報。

主席
張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中期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期內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比較數據。該等業績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及其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91,149	566,031
銷售成本		(460,086)	(552,014)
毛利		31,063	14,017
其他收入		2,917	2,97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118)	(132,714)
分銷及銷售開支		(9,091)	(8,394)
行政開支		(23,426)	(72,879)
融資成本		(5,045)	(7,455)
除稅前虧損	6	(6,700)	(204,453)
稅項	7	295	4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及全面開支總額		(6,405)	(204,045)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			
一基本及攤薄	9	(0.46)	(14.6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0,028	1,018,072
預付租賃款項—非即期		30,899	26,17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30,171	31,370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	10	52,684	108,256
		<u>1,113,782</u>	<u>1,183,877</u>
流動資產			
存貨		283,471	263,64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192,503	251,832
應收票據	11	12,454	6,971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	10	59,284	2,920
預付租賃款項—即期		693	600
預付轉讓費—即期	12	166,190	175,5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7,377	171,0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61,164	49,715
		<u>893,136</u>	<u>922,313</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19,129
		<u>893,136</u>	<u>941,44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253,847	286,048
已收客戶按金—即期	12	175,822	178,676
短期銀行貸款		431,889	509,793
稅項負債		275	400
遞延收益		287	287
		<u>862,120</u>	<u>975,204</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31,016</u>	<u>(33,76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44,798</u>	<u>1,150,115</u>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5	1,205
儲備	<u>1,130,828</u>	<u>1,135,707</u>
總權益	<u>1,132,033</u>	<u>1,136,91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324	8,620
遞延收益	<u>4,441</u>	<u>4,583</u>
	<u>12,765</u>	<u>13,203</u>
	<u>1,144,798</u>	<u>1,150,11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Fonty Holdings Limited，其最終控股方為張屹先生（「張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太陽能晶片及相關產品，並提供太陽能產品加工服務。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此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的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的收入」的澄清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⁴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現有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太陽能晶片及相關產品並提供太陽能產品加工服務。張先生(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主要產品的收益分析及本集團整體業績，以進行業績評估及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因此，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僅有唯一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分類虧損為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外匯虧損淨額	(4,095)	(5,214)
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的虧損	-	(4,500)
已收回的壞賬	90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3)	-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的收益	81	-
就向供應商作出預付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	(121,200)
就預付轉讓費確認的減值虧損	-	(1,800)
	<u>(3,118)</u>	<u>(132,714)</u>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60,086	552,0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433	37,910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415	498
研發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3,713	3,737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金	1,116	810
	<u>495,763</u>	<u>1,173,969</u>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稅項抵免

295

408

在中國產生的稅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的平均年度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用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25%。由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在兩個期間內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本集團已根據中國實體將向非中國居民分派的預計股息作出預扣稅撥備(如有)。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6,405)

(204,045)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91,861,750

1,391,834,709

本公司未獲行使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虧損並無攤薄影響，原因為其潛在兌換為普通股將減少及招致該期間的每股虧損。

由於本公司若干未獲行使購股權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虧損並無攤薄影響，故彼等並未計入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原因為其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或彼等將減少本公司每股虧損。

10.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繁重合約撥備

於過往年度，為取得穩定的原材料供應，本集團已與兩名主要供應商（為與本集團並無聯繫的獨立方）訂立若干不可取消的採購協議，據此，本集團承諾「照付不議」責任以於截至二零一八年的合約期（經向供應商發出事先書面通知後可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內按預定價格採購最低年度數量的原材料（主要為原生多晶硅）用於製造產品。根據該等協議的條款，本集團須向該等供應商作出前期預付款。該等預付款乃無抵押、免息及不可退回，但可用於扣減該等協定最低年度數量的採購發票金額。因此，於各報告期末，董事估計預付款金額預期用作抵銷未來十二個月的協定合約採購量並於各報告期末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餘額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初，本集團已與兩名主要供應商達成協議，據此，其中一名已無條件同意豁免與最低年度數量及預定採購價有關的條款及另一名已無條件同意就接下來採購降低預定採購價。

鑒於本集團所從事太陽能行業的波動性，本集團已就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及繁重合約撥備確認的減值充足性定期進行分析。該分析乃參照本集團預算的年化產能、本集團的產品組合、本集團產品的近期市場需求、反映當前市場評估的產品經更新預期售價及本集團承諾交付太陽能產品（包括上文所述規管照付不議供應協議的條款）等作出。根據有關分析，本集團確認減值撥備／繁重合約撥備，其代表本集團現時根據上述不可取消照付不議協議將蒙受的預期虧損或須作出的未來付款，經計及合約期內生產預期賺取的收益及產生的成本後，其變動如下：

	向供應商 作出的預付款 的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繁重合約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74,521	7,576	182,097
動用*	(144,065)	—	(144,065)
轉撥 撥備	7,576	(7,576)	—
	<u>121,200</u>	<u>—</u>	<u>121,200</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59,232	—	159,232
動用*	(95,100)	—	(95,100)
撥備	31,558	—	31,558
	<u>159,232</u>	<u>—</u>	<u>159,232</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690	—	95,690
動用*	(45,049)	—	(45,049)
	<u>95,690</u>	<u>—</u>	<u>95,690</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50,641</u>	<u>—</u>	<u>50,641</u>

* 該撥備乃用作出售自上述供應商採購繼而於自由市場轉售的過剩原生多晶硅的銷售成本的扣減。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的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金額	162,609	206,866
撥備	(50,641)	(95,690)
	<u>111,968</u>	<u>111,176</u>
減：流動資產所示於一年內可收回的金額	(59,284)	(2,920)
	<u>52,684</u>	<u>108,256</u>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137,635	183,894
減：呆賬撥備	(3,351)	(4,260)
	<u>134,284</u>	<u>179,634</u>
水電按金	3,181	2,988
可收回的增值稅	36,204	49,091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8,834	20,119
	<u>192,503</u>	<u>251,832</u>
應收票據	<u>12,454</u>	<u>6,971</u>

本集團要求客戶於產品交付前預付款項，亦會按個別情況給予7至18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報告期末(與相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日	12,020	41,402
31至60日	41,345	40,043
61至90日	24,830	29,849
91至180日	30,580	54,294
超過180日	25,509	14,046
	<u>134,284</u>	<u>179,634</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日	6,116	5,800
31至60日	3,838	871
61至90日	1,000	-
91至180日	1,500	300
	<u>12,454</u>	<u>6,971</u>

12. 預付轉讓費／已收客戶按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卡姆丹克太陽能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卡姆丹克香港」)與獨立第三方Mission Solar Energy LLC(特拉華州有限公司，「Mission」)訂立晶片供應協議(「晶片供應協議」)，據此，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期間，卡姆丹克香港將按預先釐定的交付計劃及供應價格向Mission供應功率約500兆瓦的太陽能晶片。

此外，根據晶片供應協議，Mission向卡姆丹克香港支付不可退還按金3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3,391,000元)，該按金將用作抵銷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期間交付太陽能晶片的應付相關代價。因此，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該按金為已收客戶按金。於各報告日期，董事估計該墊款金額預期用作抵銷未來十二個月的協定合約銷量並將其分類為流動負債。餘額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非流動負債。於二零一六年初，卡姆丹克香港已與Mission達成協議，據此，晶片供應協議項下概無任何一方須受預定交付計劃及接下來供應／採購的供應價格條款所約束。由於經修訂交付計劃於本財務報表日期並無達成，自Mission收取的按金全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流動負債。

已收Mission的按金的賬面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166,190</u>	<u>175,546</u>

緊接卡姆丹克香港與Mission落實晶片供應協議前，卡姆丹克香港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轉讓人」或Mission的前賣方)訂立協議並向轉讓人支付3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3,391,000元)作為轉讓費(卡姆丹克香港承擔作為賣方的責任)，及轉讓人根據晶片供應協議於相關合約期內向卡姆丹克香港轉讓其權利。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該預付轉讓費。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估計該轉讓費金額預期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釋放至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為協定合約銷量並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

預付轉讓費的賬面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部份	<u>166,190</u>	<u>175,546</u>

董事定期評估有關晶片供應協議的繁重合約及預付轉讓費的撥備。有關分析參數的詳情乃載於附註1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預付轉讓費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預付轉讓費的撥備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5,190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動用	1,800 <u>(5,190)</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800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轉撥	<u>(1,80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u>-</u></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77,891	202,45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44,935	52,72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1,021	30,878
	<u>253,847</u>	<u>286,048</u>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賬齡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8,630	47,758
31至60日	8,381	21,952
61至90日	13,728	16,119
91至180日	15,411	34,667
超過180日	101,741	81,954
	<u>177,891</u>	<u>202,450</u>

購買貨物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若干供應商會按個別情況授予較長信貸期。

14. 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賣方（「該等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該等賣方收購Joy Boy HK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最高總代價為人民幣130,000,000元。代價將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尋求本公司股東授出的特別授權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46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的方式支付（除非本公司在賣方同意下選擇以現金支付）。

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46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買賣協議日期的收市價折讓約9.8%。假設須支付最高代價且將透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方式償付，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合共328,118,768股代價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代價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9.08%。收購事項須待多項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包括但不限於在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有關是項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的通函。

目標集團主要於中國提供項目開發服務及開發下游太陽能項目。

- (b)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認購方（「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154,651,306股本公司股份，每股作價0.46港元（「認購事項」）。認購事項的認購價較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前的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每股0.51港元折讓9.8%。認購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根據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專業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70,400,000港元。有關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的公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期內，面板及總體系統成本進一步下降。安裝光伏系統變得更加經濟實惠。由於市場數量及用戶類別持續增加，太陽能成本現下降至低於用戶支付費率。我們相信光伏系統成本較低將持續推動採用太陽能及長期市場增長。儘管中國及美國乃太陽能需求增長最強勁的終端市場，但眼見南美洲、東南亞、澳洲、非洲及中東亦增加採用及規劃光伏產品。我們亦欣然看到多個新興市場加大對分佈式發電項目的支持力度。我們預期，由於能夠符合該等項目嚴格的產品品質標準及可靠性的供應商鳳毛麟角，其將進一步抬高本業務入行門檻。我們對研發及交付高轉換效率晶片的深切承諾確保其在市場上的領先地位。展望未來，我們預期本集團將受惠於市場對高效產品需求日益增加的趨勢。

本集團有意維持其生產及銷售高效單晶太陽能晶片的現有業務。此外，我們擬將尋求機會拓展下游太陽能業務以整合旗下現有的上游太陽能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本公司與該等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該等賣方收購Joy Boy HK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最高總代價為人民幣130,000,000元。最高代價乃由訂約方經考慮(其中包括)獨立第三方專業人士編製的估值報告所披露目標集團公平市值範圍中位數人民幣133,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十六個月的目標除稅前溢利人民幣80,000,000元及最高代價相對按年計目標綜合除稅前溢利的隱含倍數4.875倍後，基於所商議一般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達致。代價將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尋求股東授出的特別授權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46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方式支付(除非本公司在賣方同意下選擇以現金支付)。

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46港元較股份於買賣協議日期的收市價折讓約9.8%。假設須支付最高代價且將透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方式償付，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合共328,118,768股代價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代價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9.08%。收購事項須待多項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代價股份獲批准上市及買賣)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有關是項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的通函。

目標集團主要於中國提供項目開發服務及開發下游太陽能項目。其與一家於中國從事下游太陽能業務的中資公司訂立合作協議，以開發70兆瓦的下游太陽能項目。現時預期目標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完成約70兆瓦的下游太陽能項目，並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十六個月完成不少於300兆瓦的下游太陽能項目。

本公司有意探索機會擴展至下游太陽能業務，透過將下游太陽能業務與本集團現有上游太陽能業務進行整合從而創造協同效益。是次收購事項對本集團而言乃擴展至下游太陽能項目開發業務的良機。目標集團會為我們帶來所需專業知識及進行中項目，從而提升我們的溢利額及盈利能力。作為項目開發服務供應商，我們亦盡量減低資本開支需求。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154,651,306股本公司股份，每股作價0.46港元。認購事項的認購價較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前的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每股0.51港元折讓9.8%。認購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根據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專業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70,400,000港元，而配售淨價(扣除配售佣金以及所有其他費用及開支後)則為每股0.45港元。有關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的公佈。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把握本集團遇到的任何投資機會及撥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我們相信，交易為本公司引入具備雄厚財力及背景的知名投資者以及擴闊業務網絡提供寶貴機會，從而為本公司帶來策略價值。

鑒於當前行業環境，顯然實施嚴格財政紀律乃致勝關鍵。在完成認購事項後，我們的財務狀況得以進一步鞏固。此外，我們繼續實施均衡的財務計劃，為旗下業務營運提供支持。期內，我們實現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63,3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淨債權比率則為21.3%，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4.8%有所下降。穩健的財務狀況有助我們把握增長機會。

憑藉雄厚的財務狀況，我們正投入額外資源提升旗下生產工序及培訓位於馬來西亞廠房的員工。我們預期，馬來西亞廠房的產能將於未來幾季繼續上升。馬來西亞的電力成本、工人平均工資及稅務優惠政策極具競爭力，有助我們繼續降低生產成本。此外，此舉亦有助我們降低有關中國與外國之間國際貿易衝突的風險及成本。我們預期潛在貿易衝突將繼續不明朗。我們是少數幾家以中國為基地而在海外建立生產設施的公司之一，因此我們將受惠於先驅優勢。考慮到馬來西亞生產設施所帶來的競爭優勢，我們會評估不同選擇方案，從而進一步擴大我們在當地的產能。

除本集團於低成本地區擴展產能的策略外，我們亦持續在供應鏈管理上實施成本削減策略。在過往年度，為保證穩定供應原材料，本集團已與兩名主要供應商(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人士)訂立數份不可撤銷的採購協議，據此，本集團承諾履行「照付不議」責任，在二零一八年之前的合約期間按先前釐定價格採購最低年度數量的原材料。在二零一六年初，本集團已與兩名主要供應商達成協議，其中一名主要供應商已同意豁免與最低年度數量及先前釐定採購價相關的條款，而另一名主要供應商已同意就接下來的採購降低先前釐定採購價，從而有助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起大幅降低風險及與長期採購協議相關的成本，此乃導致二零一五年產生巨額虧損及過往數年產生經營虧損的原因。此舉將令本集團在管理其供應鏈上更具靈活彈性，以適應市況及從日益下降的原材料現貨價中受惠。

透過不斷改良晶片技術、製造工序及轉換率以及擴展於馬來西亞的產能，我們得以持續降低其生產成本。我們預期成本將在馬來西亞的生產設施全面投產後進一步降低。先進技術推動的成本競爭力對本公司持續發展攸關重要。我們將專注融合創新產品及生產效益，以應對迅速發展及充滿競爭的太陽能產業。我們亦將善用晶片技術方面的優勢，在不影響品質的前提下減低成本，並為客戶創建價值。該策略有助我們在市場上脫穎而出，令我們得以長期持續發展。

我們現正與潛在客戶進行認證程序。我們發現開發N型太陽能電池產品的中國太陽能電池製造商的數目不斷增加，並可從中國資本市場籌得款項以為其擴展提供資金。我們相信，穩健的往績記錄令我們於市場上眾多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亦提高市場的入行門檻。

期內五大客戶為我們貢獻總收益約59.2%，去年同期則約為62.8%。菲律賓最大客戶的高質量「超級單晶晶片」銷售額佔我們的期內總收益約36.0%，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約佔38.9%。我們已持續增加及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

本集團有意維持其生產及銷售高效單晶太陽能晶片的現有業務。此外，我們擬將尋求機會拓展下游太陽能業務以整合旗下現有的上游太陽能業務。憑藉我們的先進技術實力、優質產品組合及高端客戶基礎以及與知名機構投資者的戰略夥伴關係，我們有信心能把握在太陽能行業中出現的巨大商機並推動本集團日後的持續穩健增長。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566,000,000元減少人民幣74,900,000元或13.2%至期內的人民幣491,100,000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及銷量下降所致。期內行業的平均售價普遍下降，以確保我們的成本競爭力。此外，我們已投入額外資源提升旗下生產質素及培訓位於馬來西亞廠房的員工。因此，晶錠及晶片貨運總量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約197.7兆瓦減少15.9%至期內的166.2兆瓦。

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售情況

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售收益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231,300,000元減少人民幣54,100,000元或23.4%至期內的人民幣177,200,000元，主要由於銷量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146.7兆瓦減少14.8%至期內的125.0兆瓦，以及平均售價由二零一五年同期每瓦人民幣1.6元下跌約12.5%至期內每瓦人民幣1.4元。

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售情況

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售收益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79,000,000元減少人民幣27,800,000元或35.2%至期內的人民幣51,200,000元，主要由於銷量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48.9兆瓦減少28.0%至期內的35.2兆瓦，以及平均售價由二零一五年同期每瓦人民幣1.6元下跌約6.3%至期內每瓦人民幣1.5元。

加工服務收入

單晶太陽能晶錠及晶片加工費的收益為人民幣1,9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人民幣500,000元增加人民幣1,400,000元或約280.0%，主要由於加工服務規模顯著增加。本公司將加工服務視為本公司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增值服務，而有關服務並非本公司的業務重點。

其他

其他收益主要由銷售根據與旗下主要多晶硅供應商所訂立長期協議購買的多晶硅超額存貨而產生。有關收益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255,200,00元增加人民幣5,700,000元或2.2%至期內的人民幣260,900,000元。此乃主要歸因於期內多晶硅的平均售價上升。

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收益

關於收益的地區分析方面，期內總收益約55.2%（二零一五年：37.7%）來自本公司向中國的銷售。剩餘部份主要來自本公司向菲律賓、美國及日本客戶的銷售。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552,000,000元減少人民幣91,900,000元或16.6%至期內的人民幣460,100,000元，主要由於期內銷量因上述因素及原材料成本下降而減少。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14,000,000元增加人民幣17,100,000元或122.1%至期內的人民幣31,100,000元，主要由於上述因素所致。

其他收入

期內，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3,000,000元，與二零一五年同期所產生金額相若，主要指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期內，其他虧損約為人民幣3,1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32,700,000元。期內有關虧損主要與外匯虧損淨額有關。於二零一五年，其他虧損其中的大部份主要由於就向供應商作出預付款的減值虧損及尚未行使認股權證的公平值變動虧損，而有關因素於期內並無出現。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8,400,000元增加人民幣700,000元或8.3%至期內的人民幣9,100,000元，主要由於期內運輸開支增加。

行政及一般開支

行政及一般開支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72,900,000元減少人民幣49,500,000元或67.9%至期內的人民幣23,400,000元，主要由於就二零一五年同期授出購股權產生股份報酬開支增加約人民幣38,600,000元所致。

利息開支

利息開支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7,500,000元減少人民幣2,500,000元至期內的人民幣5,000,000元，主要由於期內尚未償還貸款減少。

除稅前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期內的除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6,7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204,500,000元有所減少。

稅項

本集團於期內及二零一五年同期並無產生重大稅項開支，原因為本集團概無從集團實體獲取重大應課稅溢利或產生稅項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期內錄得虧損人民幣6,4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204,000,000元有所減少。因此，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淨虧損率1.3%，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36.0%有所下降。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期內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存貨周轉日數

存貨結餘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3,600,000元增加7.5%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83,500,000元，主要由於旗下位於馬來西亞廠房的營運規模增加。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存貨周轉日數合計為112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日)。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合計為50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日)。海外客戶的信貸期約為60日，而其他客戶的信貸期則約為30至90日。平均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約為50日，仍在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之內。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共計70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日)。周轉日數增加主要是由於在期內市場環境以及我們的採購付款條款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0(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且處於淨債務狀況約為人民幣240,9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2,0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控制淨債權比率為21.3%，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4.8%。本集團期內財務狀況維持穩健。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保持穩定，約為人民幣206,2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5,200,000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集團向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酬金外，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關連人士交易。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除約人民幣117,4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1,100,000元)的受限制現金外，本集團亦將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47,8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2,300,000元)及約為人民幣23,3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600,000元)的樓宇及預付租賃款項質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集團其他資產抵押予任何金融機構。

收購附屬公司

期內，本公司概無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本公司與該等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該等賣方收購Joy Boy HK Limited(一家主要於中國提供項目開發服務及開發下游太陽能項目的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最高總代價為人民幣130,000,000元。代價將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尋求股東授出的特別授權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46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方式支付(除非本公司在賣方同意下選擇以現金支付)。收購事項須待多項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代價股份獲批准上市及買賣)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有關是項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的通函。預期收購事項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完成。

出售附屬公司

期內，本公司概無出售附屬公司。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154,651,306股本公司股份，每股作價0.46港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專業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70,400,000港元，而配售淨價(扣除配售佣金以及所有其他費用及開支後)則為每股0.45港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的公佈。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把握本集團遇到的任何投資機會及撥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去十二個月，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1,019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0名)僱員。現有僱員薪酬包括基本工資、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障供款。僱員的薪酬水平與其職責、表現及貢獻相一致。

重大投資的日後投資計劃詳情

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擴大馬來西亞的產能以降低生產成本及擴大營運規模。我們正在評估為在馬來西亞擴容而採購低價設備的各類機會。由於市場環境瞬息萬變，本集團可能根據市場環境調整擴充計劃。本集團透過擴容將會能夠保持靈活能力。我們相信，該策略將會令本集團最大化行業整合過程所得利益。

本公司有意探索機會擴展至下游太陽能業務，透過將下游太陽能業務與本集團現有上游太陽能業務進行整合從而創造協同效益。此外，提供有關下游太陽能業務方面的項目開發服務將會盡量減低我們的資本開支需求。

匯率及任何相關對沖的波動風險

本集團確認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4,100,000元，主要由於集團實體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外幣計值所致。本集團目前尚無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一直監察外匯風險敞口，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利益。除下文所披露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該分開而不應由同一人出任。本集團目前並無分開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張屹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張先生有豐富的太陽能晶片行業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員組成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執行經營管理，可確保權力與授權分佈均衡。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且董事會的組成高度獨立。

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整個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載的準則。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佈的財務資料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6作出披露。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以討論本公司的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期內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由於本公司計劃儲備現金以滿足未來營運資金需求及任何潛在投資機遇，故不會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本公司日後可能根據本公司的財務業績及表現、整體行業及經濟環境考慮股息政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於期內一直維持公眾持股量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mtecsolar.com>)。期內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可登入上述網站瀏覽。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onty」	指	Fonty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張屹先生直接擁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及「港仙」	分別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兆瓦」	指	兆瓦，相當於106瓦特
「期內」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光伏」	指	光伏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僅供識別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及鄒國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Donald Hua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銘樞先生、Kang Sun先生及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